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倪竹薇
電話：03-8224500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802529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、附件5、附件6、附件7、附件8、附件9
(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4.
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5.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6.
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7.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8.
pdf、376550000A_1080252939_ATTACH9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配合「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」修正、部分機關組織調整及「社會工作人員執業安全方案」，修正相關待遇表別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8年11月13日院授人給字第1080047913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（二）」、「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（六）」、「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（七）」、「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（二十）」、「消防、海巡、空中勤務、移民及航空測量機關專業人員危險職務加給表」、「刑事鑑識、爆炸物處理暨火災原因調查鑑識鑑定人員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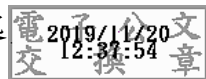
108/11/20



險職務加給表」、「各機關船舶船(職)員海上職務加給表」、「工程獎金支給表」及「衛生醫療機關醫師不開業獎金支給表(核定本)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